

证券代码：002180

证券简称：纳思达

公告编号：2020-065

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股份减持比例达到 1%的公告

控股股东珠海赛纳打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接到公司控股股东珠海赛纳打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赛纳科技”）的通知，赛纳科技自2020年7月16日起至2020年7月20日止减持公司股份比例达到1%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（2020年修订）》等规定，现将有关情况告知如下：

1. 基本情况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信息披露义务人	珠海赛纳打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住所	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-65792（集中办公区）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权益变动时间	2020年7月16日至2020年7月20日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股票简称	纳思达	股票代码	002180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变动类型 （可多选）	增加 ☐ 减少 ☒	一致行动人	有 ☐ 无 ☒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		是 ☒ 否 ☐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2.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股份种类（A股、B股等）	增持/减持股数（股）	增持/减持比例（%）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A股	-12,600,000	-1.1849%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合 计	-12,600,000	-1.1849%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本次权益变动方式（可多选）	<table border="0"> <tr> <td>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</td> <td>☐</td> <td>协议转让</td> <td>☐</td> </tr> <tr> <td>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</td> <td>☒</td> <td>间接方式转让</td> <td>☐</td> </tr> <tr> <td>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</td> <td>☐</td> <td>执行法院裁定</td> <td>☐</td> </tr> <tr> <td>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</td> <td>☐</td> <td>继承</td> <td>☐</td> </tr> <tr> <td>赠与</td> <td>☐</td> <td>表决权让渡</td> <td>☐</td> </tr> <tr> <td>其他</td> <td>☐</td> <td></td> <td></td> </tr> </table>			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	☐	协议转让	☐	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	☒	间接方式转让	☐	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	☐	执行法院裁定	☐	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	☐	继承	☐	赠与	☐	表决权让渡	☐	其他	☐		
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	☐	协议转让	☐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	☒	间接方式转让	☐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	☐	执行法院裁定	☐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	☐	继承	☐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赠与	☐	表决权让渡	☐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其他	☐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
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（可多选）	自有资金 ☐ 银行贷款 ☐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☐ 股东投资款 ☐ 其他 ☐ （请注明） 不涉及资金来源 ☐					
3. 本次变动前后，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						
股份性质	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		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			
	股数(万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	股数(万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		
合计持有股份	450,054,916	42.3243%	437,454,916	41.1393%		
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450,054,916	42.3243%	437,454,916	41.1393%		
有限售条件股份	-	-	-	-		
4. 承诺、计划等履行情况						
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、意向、计划	是 ☒ 否 ☐ 本次变动为因收益权互换减持，关于收益权互换的融资及质押情况，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披露的《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》中“第五节 重要事项”之“十九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”。 本次大宗交易的受让方，在受让后的六个月内，不得转让其受让的股份。					
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	是 ☐ 否 ☒ 如是，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、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。					
5.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						
按照《证券法》第六十三条的规定，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	是 ☐ 否 ☒ 如是，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。					
6. 表决权让渡的进一步说明（不适用）						
委托人、受托人名称/姓名	身份	本次委托前持股比例	本次委托			本次委托后按一致行动人合并计算比例
			价格	日期	占总股本比例(%)	
	委托人 ☐ 受托人 ☐					
	委托人 ☐ 受托人 ☐					
本次委托股份限售数量、未来18个月的股份处置安排或承诺的说明						

协议或者安排的主要内容，包括委托人、受托人的权利及义务、期限、解除条件、其他特殊约定等。	
7. 30%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（不适用）	
本次增持是否符合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规定的免于要约收购的情形	是 ☐ 否 ☐
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	
8. 备查文件	
1.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☒ 2.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☐ 3. 律师的书面意见 ☐ 4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☐ 5. 珠海赛纳打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《股份减持比例达到 1% 的告知函》 ☒	

特此公告。

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二日